

证券代码：871402

证券简称：志诚信息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3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455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30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67,400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69,000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5,400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58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0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7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5,20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300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9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亿元。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建祖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为2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徐伟东先生，200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将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梦宇女士，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挂牌公司为 2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本期（指改续聘年度）审计费用1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及委托出席董事 5 人。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及委托出席监事 3 人。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